

# 三明市沙县区财政局

##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文件要求，编制三明市沙县区财政局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全文包括导言、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部分组成。本年报的统计期限：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可在三明市沙县区政府网站，三明市沙县区财政局政府信息公开专栏（<http://www.fjsx.gov.cn/wzq/bmwz/czj/zfxxgkzl/zfxxgkzn/>）查询下载。如对本年报有任何疑问，请与我局办公室联系（地址：沙县区广场东路 2 号财政局 3 楼，邮编：365050，电话：0598-5822195）。

### 一、总体情况

#### （一）主动公开情况。

通过对政府信息进行梳理和编制，2021 年，我局法定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23 条，其中：公示公告 24 条、财政预决算信息 34 条、下达资金 58 条、财政资金直达基层 6 条，其他信息 1 条。

####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1 年，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依托三明市沙县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集中发布、集中管理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按照法定时限及时更新、发布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加强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管理。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全面拓展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形势和内容，将三明市沙县区人民政府网站作为第一公开平台，在相关栏目中及时公开财政工作动态信息，公开全区及部门预决算信息与“三公”经费信息，公开乡村振兴、民政、教育、社保等财政资金直达基层情况。

### （五）监督保障情况。

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制度，进一步完善《三明市沙县区财政局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规范了信息发布工作遵循的“保密审查制度”和“涉密信息不上网，上网信息不涉密”的原则，确保政务公开内容无涉及国家秘密和内部敏感事项，为政府信息公开的准确性、权威性、完整性和时效性提供了制度保障。

### （六）2021年主要工作落实情况情况。

一是做好预决算公开。要求各单位统一按照省财政厅制定的公开格式公开。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全区216个单位（下属单位由主管部门汇总公开）已公开了2020年度部门决算、“三公”经费的预决算情况及2021年部门预算。

二是做好惠民惠农资金发放信息公开。利用政务公开栏公开各项惠民惠农资金支付情况，让群众方便及时了解到当前各项惠民惠农资金支付情况。

三是做好直达资金公开。设立财政资金直达基层专栏。在三明市沙县区人民政府网站公开财政资金直达基层政策相关知识和问题解答，公开 2021 年直达资金情况。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审结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公开方式较为单一，未充分利用人民群众使用率高的媒体公开政务信息。

二是及时快速更新难度较大。政府信息涉及面多量大，仅有一名办公室干部兼职从事信息公开工作，有些重要信息就很难按要求及时快速的更新。

三是政策解读不够到位。公布政策文件和政策解读数量较少，多数为转发上级文件。

## （二）改进措施。

一是加大宣传力度。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活动，让更多的人了解政府信息公开的情况。同时加大督办力度，督促各相关股室梳理信息目录，做好分类公开的各项工作，切实做到信息公开的内容达到政府要求，保证社会大众知情权。

二是加强培训工作。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业务人员的培训工作，提升公开意识、保密意识，提高业务水平。同时，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培训纳入年度财政工作要求和培训计划，定期对信息工作人员进行培训。

三是加强政策解读。进一步提升自身政策解读能力，聚焦财政职能和民生关切，用通俗易懂的方式让群众了解财政政策，将政策传达与解读工作同步考虑，及时传达、转载对政策文件精神解读到位的媒体文章，形成传播合力，增强政策的传播力、影响力。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1 年度本单位没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